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2年5月18日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关于进一步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公告新增了回拨机制启动情况、网下配售股份无锁定期、推荐类询价对象、网下摇号配售、估值与报价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

重要提示

1、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21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00元/股，发行数量为5,000万股，其中，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

3、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下发行初步中签率为13.9860139860%，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2.4296199831%，网下发行初步中签率为网上初步中签率的5.76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2012年7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1,000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

4、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125万股）配号的方法，按股票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摇出12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25万股股票。

5、本次网下发行的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2年7月20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6、根据2012年7月19日公布的《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2年5月18日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24个股票配售对象中，除了1个股票配售对象因申购资金不足未能按规定时间缴款外，其余23个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303,875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17,875万股。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下发行初步中签率为13.9860139860%，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2.4296199831%，网下发行初步中签率为网上初步中签率的5.76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2012年7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1,000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

三、网下配号及摇号中签情况

本次配号总数为143个，起始号码为001，截止号码为14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2年7月23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本次网下摇号配售共有12个号码中签，每一个中签号码获配125万股美亚光电股票。

中签号码为：

060、072、084、096、108、120、131、143、012、024、036、048

四、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网下最终发行股数为1,500万股，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家数为11家，网下最终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8.3916083916%，申购倍数为11.92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1,500万股。

根据摇号结果，股票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获配股数（万股）
1	受托管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2月31日）	2,500	250
2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5	125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50	125
4	浙商汇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4月30日）	1,375	125
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125	125
6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875	125
7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625	125
8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500	125
9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	125
10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1,000	125
11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5	125

注：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摇号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五、网下发行的报价情况

1、初步询价期间股票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

截至2012年7月17日下午15:0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经55家询价对象统一报价的98个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股票配售对象报价明细如下：

询价对象名称	股票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0	37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18.28	37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2月31日）	18.21	2,500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汇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4月30日）	18.00	1,375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21年4月29日）	18.00	62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18.00	12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8.00	750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7.60	37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0	1,00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17.58	25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17.58	12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50	75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7.50	750
中轻新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中轻新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7.50	500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1	1,00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7.00	12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0	1,75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7.00	1,125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7.00	87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00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2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00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25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25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25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125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80	12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16.66	12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值投资产品	16.66	12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60	50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16.58	250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58	2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56	25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39	1,250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20	375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20	625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00	1,12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00	1,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得益优选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00	12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精品基金—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8年5月21日）	16.00	25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00	375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红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12月11日）	16.00	1,00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16.00	125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00	1,250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6.00	50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2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0	37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60	25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5.60	1,250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5.60	750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60	37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56	1,2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50	1,12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5.50	1,0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1,0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5.50	1,0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50	1,25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0	37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2,5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30	62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15.30	125
青岛以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以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5.28	50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20	1,000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12	2,500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5.11	2,5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10	7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进取	15.10	12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五年保证收益	15.10	12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2月31日）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泰—稳健增值投资产品	15.10	25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推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5.10	250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10	50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00	1,25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	1,00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6年3月17日）	15.00	7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	2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稳健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	1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债券优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9年1月5日）	15.00	125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00	25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15.00	50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00	2,500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00	250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00	1,25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希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00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25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25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25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15.00	2,50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50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5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	1,250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00	625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0	1,5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4.40	12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16	1,25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00	87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00	5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希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75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25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1,00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37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50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50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0	37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0	12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00	1,00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00	1,25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	37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2.75	625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0	2,500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2.01	50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00	750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12.00	500
湖南兴湘创富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兴湘创富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0.30	12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资产安心收益投资产品	10.00	2,50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00	2,500

2、对初步询价情况的统计

根据股票配售对象报价及申购数据，依次计算各价位上的累计申购总量及对应的认购倍数，统计如下：

序号	申报价格（元/股）	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超额申报倍数（倍）	对应2011年摊薄后市盈率（倍）
1	20.10	375	375	0.15	30.45
2	18.28	375	750	0.30	27.70
3	18.21	2,500	3,250	1.30	27.59
4	18.00	2,875	6,125	2.45	27.27
5	17.60	1,375	7,500	3.00	26.67
6	17.58	375	7,875	3.15	26.64
7	17.50	2,000	9,875	3.95	26.52
8	17.11	1,000	10,875	4.35	25.92
9	17.00	7,625	18,500	7.40	25.76
10	16.80	125	18,625	7.45	25.45
11	16.66	250	18,875	7.55	25.24
12	16.60	500	19,375	7.75	25.15
13	16.58	500	19,875	7.95	25.12
14	16.56	250	20,125	8.05	25.09
15	16.39	1,250	21,375	8.55	24.83
16	16.20	1,000	22,375	8.95	24.55
17	16.00	5,875	28,250	11.30	24.24
18	15.70	375	28,625	11.45	23.79
19	15.60	2,625	31,250	12.50	23.64
20	15.56	1,250	32,500	13.00	23.58
21	15.50	8,250	40,750	16.30	23.48
22	15.30	750	41,500	16.60	23.18
23	15.28	500	42,000	16.80	23.15
24	15.20	1,000	43,000	17.20	23.03
25	15.12	2,500	45,500	18.20	22.91
26	15.11	2,500	48,000	19.20	22.89
27	15.10	3,750	51,750	20.70	22.88
28	15.00	15,375	67,125	26.85	22.73
29	14.80	1,500	68,625	27.45	22.42
30	14.40	125	68,750	27.50	21.82
31	14.16	1,250	70,000	28.00	21.45
32	14.00	4,750	74,750	29.90	21.21
33	13.50	375	75,125	30.05	20.45
34	13.20	125	75,250	30.10	20.00
35	13.00	2,625	77,875	31.15	19.70
36	12.75	625	78,500	31.40	19.32
37	12.50	2,500	81,000	32.40	18.94
38	12.01	500	81,500	32.60	18.20
39	12.00	1,250	82,750	33.10	18.18
40	10.30	125	82,875	33.15	15.61
41	10.00	2,500	85,375	34.15	15.15
42	8.00	2,500	87,875	35.15	12.12

六、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研究员出具的美亚光电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综合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的结果，认为发行人合理的价值区间为15.10-18.20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截止日2012年7月17日（T-3，周二）的2011年平均市盈率为26.11倍。

七、持股锁定期限

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六、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股票配售对象申购款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八、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 话：0755-22626289、22623659

发行人：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7月24日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于2012年7月20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美亚光电"A股2,500万股。根据当日总体申购情况，美亚光电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决定启动回拨机制，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80,41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28,967,500股，配号总数为2,057,935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2057935。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3.4014679764%，超额认购倍数为29倍。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2年7月24日在深圳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2年7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计算公式及份额处理原则业务规则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及《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2年7月27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之间相互转换申购费补差计算公式及份额处理原则的业务规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说明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作为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且申购费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的各基金（申购费为零的基金视同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通过同一销售机构的同一交易账号完成转换交易的基金份额。

各基金开通转换业务时间以相关公告为准。

二、关于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计算公式的具体调整

调整前：申购费补差（外扣）=转出净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调整后：申购费补差（外扣）=转出净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净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三、调整后的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及举例

（一）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

（二）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

1、转出基金赎回费：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的适用赎回费率，计算转出基金赎回费。

2、申购费补差：

两只前端收费基金（包括申购费为零的基金）之间的转换，按照转出金额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大于转出基金申购费，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补差费，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小于等于转出基金申购费，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3、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费补差（外扣）=转出净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净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份额=（转出净额-申购费补差）/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根据转换业务规则的规定，举例如下：

从前端收费（比例费率）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收费（比例费率）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在本公司注册登记机构登记且在同一销售机构的同一交易账号内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举例：假定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赎回费率为0.50%。

若T日转入B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8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3%，则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费补差及转入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①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2,000×1.500=3,000.00元

②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3,000.00×0.50%=15.00元

③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3,000.00-15.00=2,985元

④ 申购费补差（外扣）=转出净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净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2,985×1.80%/（1+1.80%）-2,985×1.50%/（1+1.50%）=8.67元

（调整前的申购费补差（外扣）=转出净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2,985×0.3%/（1+0.3%）=8.93元，调整后的申购费补差较调整前减少了0.26元）

⑤转入基金份额=（转出净额-申购费补差）/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2,985-8.67）/1.350=2,204.69份

四、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本公司将原先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调整为"遵循赎回份额处理"的原则。基金转换确认成功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自转入基金份额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五、重要提示

（一）修订后的转换业务规则将自2012年7月27日起正式实施，本公司于2010年3月15日生效实施的《鹏华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自2012年7月27日失效。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

（二）以上转换业务规则及举例基于现行法律法规及本公司业务规则制定，如将来出现新的法规规定，本公司有权对转换业务规则进行调整。

（三）本公司将按照上述调整在相关基金最新一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修改有关调整内容。

（四）投资者欲了解相关基金的转换业务事项，可到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当地网点查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查询，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咨询。

（五）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24日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7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60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7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7月2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6日

注：-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06013）定于2012年7月26日起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相关业务的除外）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投资人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万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

3.2 申购费率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1.20%	-
1000000≤M<5000000	0.80%	-
5000000≤M	1000元/笔	-

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申购金额中已包含申购费。

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为转型后的《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基金申购金额的5%，具体费率以届时公告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最低余额为30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30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本公司可进行强制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承担，并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50%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年	2.00%
1年≤N<2年	1.50%
2年≤N<3年	1.00%
3年≤N	0

注：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为转型后的《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5%，具体费率以届时公告为准。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不低于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

今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若开通与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未满1年后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赎回费率为2%，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138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48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000×1.138×2%=227.60元

转出金额=10,000×1.138-227.60=11,152.40元

补差费（外扣）=11,152.40×1.5%/（1+1.5%）-11,152.40×1.2%/（1+1.2%）=32.57元

转换费用=227.60+32.57=260.17元

转入份额=（11,152.40-32.57）/1.048=10,610.52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份本基金未满1年后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